

【忆海拾珠】

老济南酒俗趣事多

□张世铨



济南人和酒的关系源远流长。济南深厚的酒文化,为这座历史文化名城增辉不少。《诗经·小雅》有一首关乎济南地区酒史的诗歌《大东》:“或以其酒,不以其浆”。据考证,那是两三千多年前周代的时候,位于章丘县明水镇西平陵城的谭国纪事。反映济南酒史更早的文物史料,有天桥区刘家庄和长清县复兴河畔出土的商代青铜酒具:带盖和提梁的酒容器卣、三条尖足的饮酒器爵、容量比爵大的觚等。章丘县龙山镇东北城子崖出土的新石器时代黑陶酒具,包括大型的饮酒器罍,圆口、深腹、用作温酒的盃等。这批文物史料说明,早在三千年前的商代甚至四千年前的新石器时代,济南地区已经形成饮酒的习俗。

名士和美酒

千百年来,酒在济南地区不但成为人们饮食生活的重要内容之一,而且和历朝历代的济南名士结下不解之缘。先秦时期以来,济南的咏酒诗歌名篇众多,饮宴佳话更是举不胜举。

诸如,唐代大诗人杜甫先后在济南历下亭、员外新亭、鹊山湖亭尽情饮宴。宋代名家在济南的咏酒诗,有苏轼的《至济南李公泽以诗相迎》:“自笑餐毡典属国,看来换酒谪仙人”;苏辙《北渚亭》:“临风举酒千钟尽,步月吹茄十里声”。曾巩任齐州太守时曾在大明湖作诗咏酒:“烟波与客同樽酒,风月全家上彩舟”;“水心还有拂心堆,日日应须把酒杯”。直到这位名士卸任远行,好像还没有摆脱他在济南的醉意。曾巩在《离齐州后五首》诗中写道:“好在西湖波上月,酒醒还对纸窗明”。西湖,即大明湖。

济南本地人的咏酒佳作,首推南宋著名女词人、易安居士李清照的《醉花阴》:“东篱把酒黄昏后”;《如梦令》:“沉醉不

知归路”等。和易安居士合称“济南二安”的辛弃疾(辛幼安)佳作,则有《丑奴儿近》:“午醉醒时,松窗竹户,万千潇洒”;《定风波》:“听我樽前醉后歌”。

元明清时期,各地游客对济南酒俗的记述饶有趣味。例如,张养浩散曲小令《大明湖泛舟》:“杯斟的金波滟滟,诗吟的青霄惨惨”;王越诗《饮趵突泉》:“一泓清气涌波澜,几度曾于醉里看”;边贡诗《登千佛山寺》:“晚途喧葆吹,爽醉出林霏”;朱荣简诗《明水道上》:“斜日绕鞭吟未稳,凉风吹面酒全消”。诸多优美诗词,真是散发着济南美酒无尽的香气。

兴盛的酒店

自古以来,济南的酿酒作坊和酒铺行业一直兴盛,大街小巷都有打酒的酒铺。济南方言称酒店为酒铺,称买酒为打酒。济南的酒馆、酒楼也多,诗人们曾形容它的胜景:“闪闪酒帘招醉客”;“骀荡东风扬酒旗”;“芙蓉十里满城香,酒舍新开绕绿杨”;“板桥西去听箫鼓,忙杀平原旧酒家”。

民间传说,济南旧城西门外有个老字号酒铺“贾家楼”,隋末瓦岗寨英雄好汉秦琼、罗成、程咬金等曾在此饮酒聚义。济南传为佳话的酒铺,还有明代“板桥迤迤跨河斜”的“趵突泉头卖酒家”;清代“帘引燕子飞,雨过辛夷放”的“杜康泉上酒家”。

老济南的酒事,除了日常饮宴外,有祝贺业绩的庆功酒;送往迎来的饯行酒、接风酒;男婚女嫁的喜酒;生儿育女的满月酒等等。这类酒事还有些专用俗语,比如红白喜事负责供酒的人员习称瓶酒房。

老济南的饮酒方式方法丰富多彩。据唐代段成式《酉阳杂俎》记载,从前,济南有一种别开生面的碧筒饮,也称荷爵、荷盏、荷叶杯。饮法:“去大莲叶,置砚格上,盛酒三升,以簪刺叶,令与柄通,屈基上轮菌如象鼻,鼻吸之”。

古代济南的饮酒游戏还有投壶,它“揖让而升,下而饮”,赌酒的人们讲究礼节,相互作揖致敬后,拿起箭来往敞口的壶里投,谁投进去的最少就被罚酒。大众化的饮酒竞赛形式是划拳,两人同时伸出手指各

说数字,说的数字等于双方所伸的手指总数为赢。

酒文化和泉

济南以酒相称的泉水,有酒泉、醴泉等。酒泉为金代《名泉碑》济南七十二名泉的第十泉,明代游客晏璧为它咏有:“酒星炯炯映青天,地下方知有酒泉。一饮酌来甘若醴,相逢谁是酒中仙”。金代《名泉碑》第六十五泉的醴泉,泉名的醴字意思是甜酒。济南还有两处和它同名的泉水,这三处醴泉的水质甘冽,风光都美。明清诗人吟咏第六十五泉的醴泉:“东山清风度,西山凉雨度。澄潭益萧瑟,游鳞分散聚”;“九成曾刻醴泉名,历下泉如竹叶清。山水之间有真乐,何须留醉醉翁亭”。

此外,以酒的发明者命名的泉水有杜康泉(见上图)。金代文学家元好问《济南行记》记有:“杜康泉今湮没,土人能投起处,泉在舜祠西虎下,云杜康曾以此泉酿酒”。另有一处杜康泉,位于现在的趵突泉公园内。啊!这些带有浓浓酒意的泉水名称,给泉城济南平添了浪漫色彩。



【饮饌琐忆】

熬肉

□田邦利

与年轻人同席共饮,说起地方名吃,年轻人侃侃而谈。个个走南闯北,都是饮食富户。我听着,静静地听着,自愧弗如,难以与之比肩,却又心不甘。快70岁的人了,按说走的路比他们过的桥都多才是,怎么能让人比下呢!

你们吃过“熬肉”吗?

别说,我这一问还真把他们给镇住了。席上除我之外还有9个人,9个人有4对半摇头。摇头之后,是面面相觑,都一脸的茫然。都在想,hān肉?hān是啥呢?是天上飞的,是地上跑的,还是江河湖海里游的?是野生的,还是家养的?知道hān是啥,才能论其肉。继而又想,这个hān字,怎么写呢?

茫然中,都放杯停筷。

我说,hān不是家禽,不是家畜,也不是生猛海鲜。hān是熬肉的熬,勇敢的“敢”字下面一个“心”字。熬肉是一种食品,一种含肉的食品。做这种食品用了什么肉,就叫什么熬肉,比如牛肉熬肉。

将肉,一般是牛肉或猪肉,剁成肉馅,放上食盐、葱花、花椒面、姜末,倒上酱油,将馅喂好后,再放上花生油。将面粉、绿豆面、小米面、玉米面什么的,少则三样,多则五样,混合调匀成杂面。将杂面和成软的面团,发酵。然后擀进肉馅,放在铺好笼布的算子上,用锅铲摊好,抵成两手指厚的大圆糕。点火烧锅,烧至多半熟,拿刀在算子上纵拉再横拉,拉成一个一个小方块。盖锅再烧,至熟。出锅就是熬肉。

熬肉,一块一块,胖胖的,厚厚的,散着喷喷的肉香,说它是肉,不是,说它不是肉,里边还真有肉。熬肉,熬肉,一块一块,朴实憨厚,以形得名,从一个侧面彰显了咱们丰富的饮食文化。

记得以前家里穷,除了过年,平素吃一顿肉的时候少之又少。有时生产队杀了牛,分个一斤二斤的肉,煮又煮不着,包包子面又稀罕,母亲就剁熬熬肉。或是时间久了,父亲看着清苦度日的一家人,想到了男人的担当,集上称一斤半斤的牛肉(那时牛肉比猪肉贱,猪肉7毛钱一斤,牛肉才3毛钱一斤),让母亲剁给我们熬熬肉吃。不大的一块牛肉,能让一家人美美地吃上一顿。

扛着一块熬肉,如现在人们吃蛋糕一般地吃,咬一口,有滋有味,那个好吃那个香就甭提了。遇到一个没剁断的筋儿,一半咬进嘴里,一半还连着手中那大块儿肉,牙轻轻一拽,手上那块就拽出一个小洞儿,豆大的一块肉,弹力球般挂在嘴上。嘿,那情那景,那味儿,要多美有多美。

熬熬肉,是生活条件差、肉面紧缺时农家人的一种“小吃”。从口感和营养上说,熬肉是很不错的农家小吃,堪称一种美食。在笔者的家乡济阳,以前农村大集上就有卖熬肉的。用现在的眼光来审视,熬肉就是肉糕,或是火腿,农家自制的方火腿。现在市场上卖的这火腿那火腿,难以与之媲美。

【民间记忆】

□马洪利

杂货挑子,对于现在的年轻人来说,是一个陌生词语,但对于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出生的人来说,却是比较熟悉的,尤其是喜欢购物的女人们,对杂货挑子的怀念之情就特别深。

杂货挑子,就是卖杂货的生意人肩膀上用力挑着的担子,担子两头挑着的是用竹片或木条专门制作而成的杂货筐。每个杂货筐分二至三层,顶层用铁丝拉成网状,上面摆放、悬挂着各种各样的小货品,用以招揽顾客。底层是抽匣子式的储备仓库。杂货挑子的重量一般在一百市斤左右,杂货老板担着沉甸甸的杂货挑子,颤颤悠悠地走村串街,边用力摇着那个清脆的大拨浪鼓,边拉着长长的嗓音吆喝着“拿头发来换胭脂、换香粉、换红头绳啦”,“拿破棉花套子来换针线、换雪花膏喽”。那声音虽然谈不上悦耳动听,但因为那时候是计划经济年代,买什么东西都要凭票,而且卖杂货的生意人特别少,所以村里人一听到这熟悉的声音,大人孩子都习惯往外跑。其实,通俗地说,那时候的杂货挑子就相当于现在的杂货店、杂货铺。

诱人的杂货挑子

杂货挑子上满是小巧玲珑的实用百货商品,可谓琳琅满目,让人心动手痒。卖杂货的人挨村转悠,每到一村,便把杂货挑子放在最繁华的中心街头,顿时大姑娘、小媳妇、老太太、小孩子们就围拢过来,用积攒下来的零散头发和破棉花套子换取扣子、松紧带、小梳子、小镜子、火柴、臭蛋(卫生球)、颜料、糖球、泥巴哨、钥匙链、清凉油等物品。杂货挑子上的货物都是精明的商人从被称作“济南府”和“泰安城”的城里弄来的“紧俏商品”。那时候,山里的女人们出门的机会很少,诸如雪花膏、胭脂、香粉、红头绳、彩色皮筋、发卡等化妆品和缝衣针、彩线、摁扣、顶针、针锥子等大都是通过杂货挑子提供的。同时,孩子们喜欢的小刀、小玩具、糖球及一些学习用品也是依靠杂货挑子来保障供给。

记得每次到外祖母家去的时候,看到外祖母总是把梳头梳下来的零散头发揉成一团,塞藏在墙缝子里攒着。为了解解馋,过过瘾,我瞅准机会就悄悄地吧墙洞子里的“头发蛋儿”掏出来,拿到“杂货挑子那里去换糖球吃。这事被外祖



母知道后,并没有过多地责备我,只是教育我要吃糖该光明正大地和她要,不要这样鬼鬼祟祟的……但是,最让她老人家生气和不能容忍的是,我竟然偷偷地把棉袄袖子撕破,从里边掏出棉花套子去杂货挑子换泥巴哨吹……如今,每当想起这事来,觉得又可笑、又自责,还真有些怪不好意思的呢。

杂货挑子上的货品一般都是物美价廉、货真价实,很少有坑骗人的现象。肩负杂货挑子的生意人大多都是男人,极少有女人干这一行,一来杂货挑子很重,走村串乡特别累,没力气办不到;二来女人下村吆喝不

太好意思,也不太放心。干杂货挑子这行很累,也不容易,基本上是一天到黑肩不离挑,挑不离肩。特别是在“割尾巴”的那个年代,杂货生意也很难做,如果在哪个村子里遇到狠心的治安巡逻员或“割尾巴”成员那就麻烦了,弄不好这杂货挑子便有被当作“尾巴”割掉、被没收上缴,或被粉身碎骨砸个稀巴烂的危险。

现如今,市场繁荣了,街面繁华了,五花八门的商品多得让人眼花缭乱,不用费心费力就能买到各式各样的杂货,不过回想起那个年代的杂货挑子,依然让人难以忘怀。